融通中国概念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8年8月27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融通中国概念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8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融通中国概念债券(QDII)
基金主代码	00524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11月27日
基金管理人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855,380.97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中国概念的债券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宏观层面,采取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策略;在微观层面,采取自下而上的证券优选策略。整体看,将宏观与微观分析相结合,在有效分散风险的基础上,寻找海外上市中国证券资产的价值洼地,提高基金资产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富时中国美元债券指数(FTSE Asian Broad Bond Index (ABBI) China Issuers Index in LCL terms)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花旗中国美元债券指数(Citi Asian Broad Bond Index (ABBI) China Issuers Index in LCL terms)收益率”更名为“富时中国美元债券指数(FTSE Asian Broad Bond Index (ABBI) China Issuers Index in LCL terms)收益率”。本次更名不涉及指数编制方法、计算发布时间、指数历史的变化,指数点位也将延续。具体内容详见本基金管理人于2018年7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徐卫东	田青
	联系电话	(0755)26948666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service@mail.rtfund.com	tianqing1.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3-8088,(0755)26948088	(010)67595096
传真		(0755)26935005	(010)66275853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投资顾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	J.P.Morgan
	中文	-	摩根大通
注册地址		-	1111 Polaris Parkway, Columbus, OH 43240, U.S.A.
办公地址		-	270 Park Avenue, New York, New York 10017
邮政编码		-	010017

2.5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rt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处、基金托管人处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8年1月1日-2018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468,760.52
本期利润	810,722.0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8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0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8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24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717,696.4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83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期末基金份额总额。其中期末可供分配利润:如果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的已实现部分,如果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已实现部分扣除未实现部分)。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48%	0.19%	2.69%	0.27%	-0.21%	-0.08%
过去三个月	3.38%	0.15%	4.39%	0.24%	-1.01%	-0.09%
过去六个月	4.01%	0.11%	-0.78%	0.26%	4.79%	-0.1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82%	0.10%	-1.50%	0.25%	6.32%	-0.15%

注:同期业绩比较基准以人民币计价。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7年11月27日,至报告期末基金成立未满1年。

2、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至建仓期结束,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1]8号文批准,于2001年5月22日成立,公司注册资本1250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的股东及其出资比例为: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60%、日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Nikko AssetManagement Co., Ltd.)40%。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共管理六十六只开放式基金:即融通新蓝筹混合基金、融通债券基金、融通深证100指数基金、融通蓝筹成长混合基金、融通行业景气混合基金、融通巨潮100指数基金(LOF)、融通易支付货币基金、融通动力先锋混合基金、融通领先成长混合基金(LOF)、融通内需驱动混合基金、融通深证成份指数基金、融通四季添利债券基金、融通创业板指数基金、融通医疗保健混合基金、融通岁岁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基金、融通丰利四分法(QDII-FOF)基金、融通汇财宝货币基金、融通可转债债券基金、融通通泰保本混合基金、融通通福债券基金(LOF)、融通通源短融债券基金、融通通瑞债券基金、融通月月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基金、融通健康产业混合基金、融通转型三动力混合基金、融通互联网传媒混合基金、融通新区域新经济混合基金、融通通鑫混合基金、融通新能源混合基金、融通军工分级指数基金、融通证券分级指数基金、融通跨界成长混合基金、融通新机遇混合基金、融通成长30混合基金、融通中国风1号混合基金、融通通盈保本混合基金、融通增利债券基金、融通增裕债券基金、融通增鑫债券基金、融通通益债券基金、融通增祥债券基金、融通新消费混合基金、融通通安债券基金、融通通优债券基金、融通通乾研究精选混合基金、融通新趋势混合基金、融通国企改革新机遇混合基金、融通通和债券基金、融通沪港深智慧生活混合基金、融通现金宝货币基金、融通通祺债券基金、融通稳利债券基金、融通通宸债券基金、融通通玺债券基金、融通通穗债券基金、融通通润债券基金、融通通颐定期开放债券基金、融通人工智能指数基金(LOF)、融通新动力混合基金、融通收益增强债券基金、融通中国概念债券基金(QDII)、融通逆向策略混合基金、融通通裕定期开放债券发起式基金、融通红利机会主题精选混合基金、融通通昊定期开放债券发起式基金、融通新能源汽车主题精选混合基金。其中,融通债券基金、融通深证100指数基金和融通蓝筹成长混合基金同属融通通利系列证券投资基金。此外,公司还开展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成涛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年1月11日	-	5	成涛先生,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大学数理金融硕士、南开大学统计学学士,5年资产管理从业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历任国家外汇管理局中央外汇业务中心助理债券交易员、资金交易员、外汇和衍生品交易员,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外汇交易员、海外资产策略研究员。2017年6月加入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国际业务部投资经理,现任融通中国概念债券(QDII)基金的基金经理。
王浩宇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7年11月27日	2018年1月19日	8	王浩宇先生,香港城市大学和巴黎第九大学金融数学硕士、中国人民大学数学学士、金融风险管理师(FRM),5年证券投资从业经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及香港证监会颁发的1、4、9号牌的从业资格。曾任职于国家外汇管理局中央外汇业务中心,担任投资部组合经理。2015年7月加入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融通丰利四分法(QDII-FOF)、融通沪港深智慧生活灵活配置混合、融通中国概念债券(QDII)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任免日期根据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证券从业年限以从事证券业务相关工作的时间为计算标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直坚持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原则,在投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各个环节保证公平交易制度的严格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日内、5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了分析,各投资组合的同向交易价差均处于合理范围之内。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的原则和制度。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发生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年上半年,全球经济总体保持良好的复苏态势,但动能较2017年有所减弱,且主要经济体出现明显分化。美国经济表现良好,通胀稳步上行,美联储对年内加息的预期中值亦上调至4次。欧洲经济数据较2017年明显走弱,欧央行在6月议息会议表达了超预期的宽松态度,导致欧元大跌。新兴市场则多数表现不佳,土耳其、阿根廷等双赤字较为严重的国家再次出现货币大幅贬值。中国经济开局平稳,在信用数据不断下行的大背景下保持了高增速,投资者一度热议经济韧性。但在经历了三、四月份的诸多数据噪音后,信用收缩的压力最终传导至经济数据,五、六月份的主要经济指标均出现了较为确定的下行趋势,固定资产投资、工业增加值、社会消费品零售等同比增速均有所放缓,贸易顺差同比收窄,叠加中美贸易战愈演愈烈,市场预期已经从肯定经济韧性逐渐转移至预估经济下行压力。在通胀和汇率暂时无忧的背景下,央行6月并未跟随美联储加息,且于月末宣布第三次定向降准,释放约7000亿流动性,种种迹象表明,货币政策正在从中性略紧向宽松方向转变。

中概债市场方面,高等级品种与低等级品种出现明显分化。人民币国债收益率和高等级信用债收益率自年初以来一路下行,中债国债总指数上半年上涨4.7%;但中低等级信用债表现不佳,在去杠杆、严监管的大背景下,尽管企业的运营指标仍然良好,但中低等级企业的融资都面临较大困难,导致这些企业发行的境外美元信用债和境内人民币信用债的利差都在不断走阔。此外,美元信用债还受到美元升值、资金回流美国的压力,下跌幅度较人民币信用债更大。2018年上半年,花旗中资美元债指数下跌2%。

汇率方面,人民币对美元年初大幅升值,一度接近6.25,但随后美元走强,新兴市场货币普跌,人民币也面临较大回调压力。在企业结汇资金得到充分释放后,6月人民币出现较大幅度贬值,最终于半年末收于6.6左右,回到了2017年四季度的水平。

报告期内,本基金把握了较好的建仓时点,实现了净值的大幅增长。一季度,我们预判了美元的贬值行情,放慢建仓步伐,降低了汇率的损失;二季度,我们战略性看好人民币利率债的机会,建立了长期国债头寸;同时,我们对汇率的观点开始转变,逐渐买入部分相对估值较好的短期限美元债,并积极参与债券新发,把握一级市场新发溢价带来的超额收益。以上操作使基金在报告期内有效抵御了市场波动造成的冲击,组合收益整体呈现增长趋势。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0483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01%,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7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18年下半年,中国经济名义增速回落的趋势将继续得到印证,本轮周期的焦点是信用收缩,因此社融和M2仍然是全市场最关注的核心数据,在社融数据停止回落前,国债利率下行的趋势都不会停止。

中资美元债方面,经历了上半年的泥沙俱下后,不少前期遭到错杀的优质公司债券估值无论与历史平均水平相比,还是和境内人民币信用债相比,均具备估值吸引力,继续下行的空间已经不大。我们预计短期内市场可能仍然处在悲观预期之中,但利空已经被市场反应,随着货币政策转向、监管边际放松、地方政府债务问题妥善得到解决,市场有望迎来底部,并出现一波可观的反弹。

汇率方面,短期来看,人民币前期的估值压力已经得到释放。我们预计美国经济的增长高点可能出现在三季度,因此美元仍有一定上行空间,但强劲的动能将逐渐弱化。因此,尽管人民币仍将受到强美元的压力,但大幅贬值的可能性已经很小。但中期看,经常账户顺差收窄的情况更令我们担忧,并且我们不认为这是短期的暂时现象,没有了经常账户的美元供给,资本账户的大幅波动将使得未来人民币汇率的不确定性加大。

未来本基金投资团队将密切关注市场变化趋势,谨慎勤勉、恪尽职守,为投资者追求稳定持续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估值业务严格按照《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原则和程序》进行,公司设立由研究部、风险管理部、登记清算部、固定收益部、国际业务部和监察稽核部共同组成的估值委员会,通过参考行业协会估值意见、参考独立第三方估值服务机构的估值数据等一种或多种方式的有效结合,减少或避免估值偏差的发生。估值委员会的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估值委员会成员不包含本基金基金经理。

估值委员会定期对经济环境是否发生重大变化、证券发行机构是否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以及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以保证其持续适用。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修订须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批后方可实施。基金在采用新投资策略或投资新品种时,应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其中研究部负责定期对经济环境是否发生重大变化、证券发行机构是否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以及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金融工程小组负责估值方法的研究、价格的计算及复核,登记清算部进行具体的估值核算并与基金托管人核对,同时负责对外进行信息披露。监察稽核部负责基金估值业务的事前、事中及事后的审核工作。本基金基金经理不参与估值决定,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亦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订服务协议,由其提供相关债券品种和流通受限股票的估值参考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从2017年12月8日至2018年3月5日,本基金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以上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的情形。

从2018年3月8日至2018年5月30日,本基金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以上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的情形。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融通中国概念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融通中国概念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管理人——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融通中国概念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融通中国概念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2018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融通中国概念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报告截止日: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584,375.46	2,144,918.19
结算备付金	56,232.58	1,013,636.36
存出保证金	4,648.82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188,600.24	-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8,188,600.24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35,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65,972.60
应收利息	163,152.09	-14,770.80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4,743.20	13,085.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9,011,752.39	38,222,842.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209,519.76	803,075.30
应付管理人报酬	26,636.95	64,667.25
应付托管费	6,659.27	16,166.8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	-
应交税费	1,649.62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49,590.38	-
负债合计	294,055.98	883,909.35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7,855,380.97	37,046,012.22
未分配利润	862,315.44	292,920.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717,696.41	37,338,932.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011,752.39	38,222,842.31

注:1、报告截止日2018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0483元,基金份额总额17,855,380.97份。

2、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报告期的利润表及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均无同期对比数据。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融通中国概念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一、收入	1,049,330.17
1.利息收入	523,744.0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24,675.35
债券利息收入	333,742.17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65,326.54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	95,704.25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95,704.2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41,961.49
4.汇兑收益	11,148.16
5.其他收入	76,772.21
减:二、费用	238,608.16
1. 管理人报酬	145,386.06
2. 托管费	36,346.56
3. 销售服务费	-
4. 交易费用	598.99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税金及附加	417.36
7. 其他费用	55,859.19
三、利润总额	810,722.01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	810,722.01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融通中国概念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 至 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7,046,012.22	292,920.74	37,338,932.9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810,722.01	810,722.0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19,190,631.25	-241,327.31	-19,431,958.5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55,269,966.32	1,016,509.04	56,286,475.36
2.基金赎回款	-74,460,597.57	-1,257,836.35	-75,718,433.9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7,855,380.97	862,315.44	18,717,696.41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张 帆_____ _____颜 锡 廉_____ _____刘美丽_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融通中国概念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271号《关于准予融通中国概念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注册的批复》核准,由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融通中国概念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234,719,075.87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7)第1037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融通中国概念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于2017年11月27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234,831,176.95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112,101.08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资产托管人为摩根大通银行(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融通中国概念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全球证券市场中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市场挂牌交易的普通股、优先股、全球存托凭证和美国存托凭证、房地产信托凭证;银行存款、可转让存单、商业票据、回购协议、短期政府债券等货币市场工具;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住房按揭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国际金融组织发行的证券;在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公募基金(包括ETF);与固定收益、股权、信用、商品指数、基金等标的物挂钩的结构性投资产品;远期合约、互换及在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境外交易所上市交易的权证、期权、期货等金融衍生产品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境外金融工具。本基金投资组合中,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投资于“中国概念”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股票、权证等资产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金融衍生品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富时中国美元债券指数(FTSE Asian Broad Bond Index (ABBI) China Issuers Index in LCL terms,原花旗中国美元债券指数(Citi Asian Broad Bond Index (ABBI) China Issuers Index in LCL terms))收益率。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融通中国概念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6.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8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8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止期间。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各类应付款项等。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1)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2)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增值税和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6.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汇兑损益科目。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6.4.4.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6.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对于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对于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境内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资管